

2024 年度
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研究起草工业和信息化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督促实施。

（二）推进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制定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的产业政策、发展规划，提出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业结构、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的政策建议，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按分工承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任务。

（三）推进制造强市建设。贯彻实施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统筹推进制造强市建设重大工程，培育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

（四）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运行监测协调。拟订并实施近期工业、信息化运行调控目标、政策措施，开展企业信息采集、行业统计分析和产业发展报告等工作，进行监测预警、预期引导，协调解决运行发展中的相关问题。

（五）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投资和技术改造相关工作。提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规模，按规定权限管理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牵头推进重大工业项目建设。拟订并实施推进企业技术改造的有关政策、规划。

（六）负责全市自主可控的先进制造业体系建设。推动提升

关键技术的控制力、产业集群的带动力、产业链条的整合力、信息化的引领力和标准的主导力。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创新，推进产业创新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实施重大技术装备攻关。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促进产学研用结合和技术成果转化。协同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品牌、质量、标准、知识产权等工作。

（七）推动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研究拟订并实施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政策意见，组织实施有关重大专项，培育新产业、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

（八）推进全市有关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拟订并实施服务型制造、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政策，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推动工业设计、现代物流、会展业等发展，负责工业遗产保护、工业文化建设和工业、信息产品市场建设等工作。

（九）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行业管理。研究提出推动行业发展、加强行业管理的政策建议，拟订并实施行业发展规划、准入标准，协调解决行业发展中相关问题。负责工业和信息化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国防动员有关工作。负责管理全市食盐专营工作和全市盐业行业管理。指导相关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统筹推进全市信息化发展。协调推进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发展、智慧苏州建设等工作，深化信息技术应用。协调相关信

息基础设施建设，组织推进通信网、广播电视网、计算机网等“多网”融合发展。协调信息服务业领域涉及公共社会利益的相关事项，推动跨行业、跨部门的互连互通。根据省级授权，负责全市无线电管理。

（十一）负责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指导推进“互联网+先进制造业”、人工智能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应用、智能制造发展和产业数字化转型。指导推进工业信息安全保障工作。

（十二）推进全市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拟订并实施促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的战略、规划和政策措施。推进信息产业发展和结构调整，培育推广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产业。

（十三）综合协调全社会节能工作。拟订并实施全社会节能规划和工业、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循环经济、能耗超限企业清洁生产、资源综合利用政策，开展节能监察管理和节能评估审查工作。推进绿色制造工程。指导全市墙体材料革新和发展散装水泥工作。

（十四）培育发展全市大企业大集团和龙头骨干企业。拟订并实施培育发展大企业大集团、龙头骨干企业的政策措施。推动企业管理创新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推动企业家队伍建设和产业人才开发，组织指导企业经营管理人才教育培训。协调企业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牵头推进企业减负降本。

（十五）负责全市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服务。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

协调解决发展中的有关问题。负责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开展中小企业梯次培育，推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培育“隐形冠军”企业，促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融通发展。

（十六）组织拟订全市国防科技工业规划。协助省国防科技工业办公室做好军工能力调整、资产重组、军品科研及生产、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保密认证以及军工统计等工作。负责民用爆破器材生产和流通的行业管理，负责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移等相关工作，负责全市船舶行业管理。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

1.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打造自主可控的先进制造业体系，建设制造强市、网络强市。强化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的引领和约束作用，提升工业和信息化运行监测、预测预警和预期引导能力，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优化产行业管理，减少微观管理事务，减少对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创造良好营商环境。

2. 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建立行政审批与监管协调联动制度。市行政审批局负责划转事项的行政审批过程和结果，并将相关信息同步推送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事后监管结果推送给市行政审批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在市行政审批局行使行政许可权过程中提供法律法规、政策依据等支撑，

按照审批结果及时开展事中事后监管，承担监管主体责任。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规划处、产业政策与法规处、新型工业化推进处、运行监测处、投资与技术改造处、技术创新与人才处、节能与综合利用处、企业服务处（中小企业处）、生物医药产业处、装备工业处、材料工业处、消费品工业处、电子信息产业处、信息化推进处、人工智能发展处（大数据产业处）、无线电管理处、市国防科技工业办公室、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苏州市无线电管理监测站、苏州市先导产业促进中心、苏州市企业服务中心（苏州市智能制造融合发展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6 家，具体包括：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苏州市节能监察中心（苏州市新型材料发展中心）、苏州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苏州市无线电管理监测站、苏州市先导产业促进中心、苏州市企业服务中心（苏州市智能制造融合发展中心）。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全市工信系统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工信厅工作部署，全面落实全市推进新型工业化工作会议精神，锚定“345”工作目标，进一步全面深化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改革，扎实

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较好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

（一）工业经济运行平稳向好。紧紧围绕“前高中稳全年进”目标，持续壮大工业经济基本盘，有力支撑全市 GDP 增长。一是工业经济运行稳中有进。2024 年全市完成规上工业总产值 47017 亿元，增长 4.7%，总量保持全国第二；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9.2%，工业增加值对全市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 54.9%。二是工业投资实现平稳增长。2024 年全市工业投资完成 2122 亿元，增长 12.8%；全市增资扩产项目共计 1436 个，完成投资 1189.1 亿元。获评国家首批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首批 1.5 亿元奖补资金已下达企业。17 个项目获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工业重点领域设备更新改造补助资金 4.03 亿元。三是企业效益保持增长。2024 年全市规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 47890.9 亿元，增长 5%，增速排名全省第三；利润总额 2583.5 亿元，增长 13%，增速排名全省第一。

（二）新型工业化迈出坚实步伐。市委市政府连续两年以“新年第一会”形式召开全市新型工业化推进工作会议，“苏州智造”强基提质行动入选 2024 年城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实践案例。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成立市推进新型工业化工作小组，由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担任双组长，全面统筹推进新型工业化工作。印发《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的实施方案》，提出苏州发展新型工业化主要思路目标和重点任务。二是实施“苏州智造”强基提质行动。印发《新型工业化“苏州智造”强基提质百项工作清单（2024 年）》，定期跟踪任务落实进展，梳理推进情况、存在的问题、重要指标数据等，发布新型工业化工作专报 26 期。三是

争创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积极对上汇报，参加工信部新型工业化示范区工作座谈会，向市政府呈报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申报方案编制工作请示，提前开展有关工作。

（三）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聚焦“1030”产业体系，认真落实市委“5+5”工作体系重点任务，切实推动重大产业项目建设提速增效。一是深化“组长+链主”工作机制。建立产业链发展促进工作组，每条产业链由市级领导担任组长，协调推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组建产业链工作专班，开展“专班服务日”活动，定期赴县区现场集中办公。出台培育壮大“链主”企业工作意见，累计推动 272 家企业进入“链主”企业培育库。二是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印发年度传统产业焕新工作实施计划，17 家企业获省级传统产业焕新奖励资金 1840 万元。发布化工产业绿色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推动化工企业老旧装置设备改造，新增认定化工重点监测点 7 家。5 个品牌入选首批中国消费名品名单，居全省第一。3 家企业入选工信部“数字三品”应用场景典型案例。三是优势产业发展质效提升。推进集成电路产业链融合创新，组建碳化硅产业联盟，成立市半导体行业协会。出台全链条支持生物医药产业“筑峰强链”若干措施，加速构建“1123”企业培育体系。新增高端科技仪器、苏南特钢材料和长三角大飞机等 3 个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累计 6 个，居全省第一。吴江区光纤光缆集群入选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新增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 5 个。获评国家首批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城市。四是加强产业链合作对接。全年举办 25 场“1030 产业沙

龙”，参会人员超 4000 人，推动 1383 家企业、258 家高校院所、56 家投融资机构实现对接。开展工业母机产需对接系列活动，召开全市电梯行业大规模设备更新对接会。举办第六届全球智能驾驶大会、“丝绸苏州 2024”展览会等活动。

（四）产业创新能力持续提升。一是创新载体建设不断加强。出台《苏州市创新领军企业先进技术研究院实施意见》，新增国家企业技术中心 4 家，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193 家。持续推进国家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建设，2 家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获批省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苏州实验室国家新材料测试评价平台（电子化学品行业中心）获批建设，新增工信部第六批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 2 家，8 家平台纳入省级创新中心培育库。二是创新成果推广力度加大。高效运行长三角转化中心，全面启动市场化改革，实现全市 10 个板块孵化基地全覆盖。成功召开第二届全国先进技术成果转化大会，汇聚 1180 家参展单位，吸引观展人员超 5 万人次，推动在苏成果转化落地（合作）项目 82 个。新增省首台（套）重大装备 24 个、首批次新材料 3 个、首版次软件产品 29 款，257 项技术（产品）进入江苏省重点推广应用的新技术新产品目录。三是工业设计发展步伐加快。出台《苏州市进一步促进工业设计发展的实施意见》，推动中国工业设计协会业务总部落地苏州，推动成立苏州市工业设计商会。11 项产品获评省紫金奖工业设计大赛奖项。举办首届青苔国际设计节、青苔杯国际工业设计大赛。

（五）实数深度融合进程加快。一是智改数转网联提速进阶。启动智改数转网联新一轮三年行动计划，保持规上工业企业动态

全覆盖。新增省智能工厂 33 家、省智能车间 224 家、省智改数转网联标杆企业 1 家。加快推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建设，累计帮助 2.7 万家中小企业完成数字化能力评估。亨通光电获评工信部“数字领航”企业。新增国家级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 7 个、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 8 家、省级工业信息安全防护星级企业（平台）15 家。二是新型基础设施底座不断夯实。获批建设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获评全国首批“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试点城市、5G 应用“扬帆”行动重点城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北斗规模应用试点城市。新建 5G 基站 1.36 万个，入库工信部 5G 工厂项目 291 个，新增全国 5G 工厂名录项目 23 个，新增省级星级上云企业 1972 家。三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不断壮大。2024 年全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营收 2486 亿元，增长 10.8%。通过中国软件名城评估，出台《苏州市加快推动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新增国家重点软件企业 10 家、省软件名园 2 家，打造省级信创优秀解决方案 23 个。启用苏州工业软件应用创新中心，成立苏州市工业软件应用创新发展联合会，加速推进 23 个典型项目建设，打造 12 个典型应用场景。

（六）人工智能赋能全面启动。推动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深化人工智能技术在制造业全流程融合应用。一是积极对上争取试点。获批建设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先导区，推动人工智能场景率先应用。建设人工智能电子信息制造应用基地，为人工智能应用赋能电子信息行业提供共性服务。二是优化产业发展生态。印发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先导区实施方案，出台《苏

州市关于加快推进“人工智能+制造业”的若干措施》，编制完成“人工智能+制造业”企业应用指南，推进市政府与西门子关于人工智能领域全面战略合作。三是启动工业垂类大模型培育建设。推动 42 个重点算法通过国家网信办深度合成服务算法备案、5 家企业通过国家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备案、2 个应用项目入选国家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典型应用案例。遴选产生 3 个人工智能大模型应用项目及 10 个大模型培育企业。

（七）绿色低碳转型扎实推进。一是打造绿色制造体系。新增国家级绿色工厂 16 家、绿色工业园区 3 家、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 2 家，省级绿色工厂 117 家、绿色工业园区 6 家。完成首批 224 家苏州市 3A 级绿色工厂建设。印发工业领域及重点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启动首批市级“零碳”工厂建设，通报“近零碳”工厂建设成效突出企业 19 家、“零碳”工厂建设成效突出企业 4 家。二是深化工业领域节能。开展全市工业企业“节能降耗百日攻坚行动”，推动实施重点技改项目 170 余个，年等价节能量约 35.6 万吨标准煤。全年完成国家、省、市三级节能监察 223 家，向企业提出 86 条节能技改建议。三是加强绿色低碳宣传。开展工业领域绿色低碳义诊活动，组织 39 家第三方义诊机构赴各地上门开展绿色低碳诊断。推动苏州工业园区、沙钢集团、立臻科技入选《江苏绿色制造发展成效报告》。四是促进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全市新增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 23.7 万辆，渗透率达 45.67%。全市公共领域新增充电桩 1.049 万根。昆山市、张家港市凤凰镇入选国家能源局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应用推广活动县乡名单。

（八）优质企业梯队加速培育。一是发展壮大龙头企业。恒力、盛虹、沙钢入围 2024 年《财富》世界 500 强。全市营收超百亿元工业企业（集团）达 47 家，占全省 23.5%，数量位居全省第一。获评 2024 年中国电子信息百强企业 7 家，居全省首位。二是培育专精特新企业。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6 家、累计 607 家，居全国第四。32 家企业获评国家支持重点领域“小巨人”项目，新增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10 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079 家、创新型中小企业 2866 家，均居全省第一。三是中小企业服务走深走实。设立苏州市“专精特新企业之家”，全年举办 11 期活动，推动专精特新企业之间协作发展，服务企业 565 家次。组织开展 2024 年全国中小企业服务月、“助企直通企航无忧”企业服务月等相关活动 168 场。

（九）服务保障质效全面提升。一是建设企业动态感知系统。累计建设 105 个三级企业服务中心、38 个服务站点，组建 2473 名助企员队伍，服务 20489 家企业，实现规上工业企业全覆盖。全年召开 12 期恳谈会，推动 103 家次企业诉求解决。通过“助企通”收集诉求 768 件，均实现闭环处办。二是深化土地资源集约利用。出台推进低效工业用地转型三年行动方案，召开全市推进低效工业用地转型工作现场会，全市新开工“工业上楼”项目 169 个。深入实施“数据得地”，96 家企业完成供地，合计供地 3552.8 亩。三是加大财税支持力度。国家、省、市三级安排专项资金近 20 亿元支持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相关项目（不含县级市）。落实好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进入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享受名

单企业 7655 家，累计抵减税额 78.61 亿元，分别占全省 34.1%、31%，均居全省首位。四是工信领域安全形势保持平稳。印发船舶修造行业安全生产“六化”工作指导意见、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3 项产品入选工信部安全应急装备应用推广典型案例名单。顺利通过国际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对我市履约企业的五次视察，承办纪念中国民用工业 500 次禁化武组织视察活动，获国家禁化武办表彰通报。强化无线电保障，在重要假日和重大活动期间，落实 24 小时值班及监测制度，及时发现和处置干扰。

第二部分
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582.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4.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40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1,256.12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53
		十、节能环保支出	17.6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951.22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17.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0,582.70	本年支出合计	80,582.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0.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30.42
总计	80,613.12	总计	80,613.1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0,582.70	80,582.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4.08	4,304.08						
20113	商贸事务	4,302.64	4,302.64						
2011301	行政运行	2,267.70	2,267.7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4.83	1,114.83						
2011350	事业运行	773.45	773.45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46.67	146.6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	1.44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	1.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40	5.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1,256.12	71,256.12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70,845.91	70,845.91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70,845.91	70,845.9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10.21	410.21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10.21	410.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86	824.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11	790.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1.84	28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37	344.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90	163.90						
20808	抚恤	34.75	34.75						
2080801	死亡抚恤	34.75	34.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3	5.5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3	5.53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3	5.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951.22	1,951.22						
21502	制造业	300.00	30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300.00	30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88.04	488.04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488.04	488.04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63.18	1,163.18						
215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20	183.2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62.21	362.21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17.78	617.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7.87	2,217.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7.87	2,217.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1.95	481.95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8.86	1,128.86						
2210203	购房补贴	607.06	607.0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0,582.70	6,767.27	73,815.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4.08	3,041.14	1,262.94			
20113	商贸事务	4,302.64	3,041.14	1,261.50			
2011301	行政运行	2,267.70	2,267.7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4.83		1,114.83			
2011350	事业运行	773.45	773.45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46.67		146.6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		1.44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		1.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40		5.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1,256.12	149.26	71,106.86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70,845.91		70,845.91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70,845.91		70,845.9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10.21	149.26	260.9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10.21	149.26	260.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86	824.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11	790.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1.84	28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37	344.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90	163.90				
20808	抚恤	34.75	34.75				
2080801	死亡抚恤	34.75	34.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3		5.5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3		5.53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3		5.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951.22	534.13	1,417.09			
21502	制造业	300.00		30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300.00		30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88.04	261.35	226.69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488.04	261.35	226.69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63.18	272.79	890.40			
215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20		183.2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62.21		362.21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17.78	272.79	344.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7.87	2,217.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7.87	2,217.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1.95	481.95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8.86	1,128.86				
2210203	购房补贴	607.06	607.0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582.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4.08	4,304.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5.40	5.4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71,256.12	71,256.12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86	824.86		
		九、卫生健康支出	5.53	5.53		
		十、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951.22	1,951.22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17.87	2,217.8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0,582.70	本年支出合计	80,582.70	80,582.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4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0.42	30.4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4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80,613.12	总计	80,613.12	80,613.1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0,582.70	6,767.27	73,815.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4.08	3,041.14	1,262.94
20113	商贸事务	4,302.64	3,041.14	1,261.50
2011301	行政运行	2,267.70	2,267.7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4.83		1,114.83
2011350	事业运行	773.45	773.45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46.67		146.6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		1.44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		1.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40		5.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1,256.12	149.26	71,106.86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70,845.91		70,845.91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70,845.91		70,845.9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10.21	149.26	260.9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10.21	149.26	260.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86	824.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11	790.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1.84	28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37	344.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90	163.90	
20808	抚恤	34.75	34.75	
2080801	死亡抚恤	34.75	34.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3		5.5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3		5.53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3		5.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951.22	534.13	1,417.09
21502	制造业	300.00		30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300.00		30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88.04	261.35	226.69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488.04	261.35	226.69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63.18	272.79	890.40
215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20		183.2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62.21		362.21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17.78	272.79	344.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7.87	2,217.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7.87	2,217.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1.95	481.95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8.86	1,128.86	
2210203	购房补贴	607.06	607.0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767.27	6,330.60	436.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17.95	5,117.95	
30101	基本工资	541.07	541.07	
30102	津贴补贴	1,743.98	1,743.98	
30103	奖金	812.14	812.1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641.86	641.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4.37	344.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3.98	163.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08	133.0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4	7.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83	27.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1.97	481.97	
30114	医疗费	3.75	3.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6.47	216.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1.59		431.59
30201	办公费	57.58		57.58
30202	印刷费	0.62		0.6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26		0.26
30205	水费	3.88		3.88
30206	电费	2.48		2.48
30207	邮电费	25.93		25.9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7		0.37
30211	差旅费	134.09		134.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43		0.43
30214	租赁费	3.09		3.09

30215	会议费	0.82		0.82
30216	培训费	3.16		3.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8.80		8.8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05		4.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38		3.38
30228	工会经费	66.74		66.74
30229	福利费	18.62		18.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3		6.4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00		9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7		0.8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2.65	1,212.65	
30301	离休费	124.48	124.48	
30302	退休费	980.91	980.9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45.60	45.60	
30305	生活补助	1.42	1.4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55.90	55.9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4	4.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5.08		5.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8		5.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0,582.70	6,767.27	73,815.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04.08	3,041.14	1,262.94
20113	商贸事务	4,302.64	3,041.14	1,261.50
2011301	行政运行	2,267.70	2,267.7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4.83		1,114.83
2011350	事业运行	773.45	773.45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46.67		146.6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44		1.44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4		1.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40		5.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71,256.12	149.26	71,106.86
20604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	70,845.91		70,845.91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	70,845.91		70,845.91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10.21	149.26	260.9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10.21	149.26	260.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4.86	824.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0.11	790.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1.84	281.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37	344.3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90	163.90	
20808	抚恤	34.75	34.75	
2080801	死亡抚恤	34.75	34.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3		5.5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3		5.53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3		5.5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7.61		17.6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951.22	534.13	1,417.09
21502	制造业	300.00		30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300.00		300.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488.04	261.35	226.69
2150508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	488.04	261.35	226.69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163.18	272.79	890.40
215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20		183.2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62.21		362.21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17.78	272.79	344.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17.87	2,217.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7.87	2,217.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1.95	481.95	
2210202	提租补贴	1,128.86	1,128.86	
2210203	购房补贴	607.06	607.0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767.27	6,330.60	436.6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17.95	5,117.95	
30101	基本工资	541.07	541.07	
30102	津贴补贴	1,743.98	1,743.98	
30103	奖金	812.14	812.1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641.86	641.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4.37	344.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3.98	163.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08	133.0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44	7.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83	27.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1.97	481.97	
30114	医疗费	3.75	3.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6.47	216.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1.59		431.59
30201	办公费	57.58		57.58
30202	印刷费	0.62		0.6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26		0.26
30205	水费	3.88		3.88
30206	电费	2.48		2.48
30207	邮电费	25.93		25.93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7		0.37
30211	差旅费	134.09		134.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43		0.43
30214	租赁费	3.09		3.09
30215	会议费	0.82		0.82
30216	培训费	3.16		3.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8.80		8.8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05		4.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38		3.38
30228	工会经费	66.74		66.74
30229	福利费	18.62		18.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43		6.4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00		9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7		0.8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2.65	1,212.65	
30301	离休费	124.48	124.48	
30302	退休费	980.91	980.9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45.60	45.60	
30305	生活补助	1.42	1.4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55.90	55.9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4	4.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5.08		5.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8		5.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8.58	53.32	25.64	18.00	7.64	9.62	38.04	63.89	84.52	51.32	24.40	17.97	6.43	8.80	32.37	61.86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67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518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31	参加会议人次(人)	2,477
组织培训次数(个)	13	参加培训人次(人)	89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22.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31
30201	办公费	44.60
30202	印刷费	0.02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8
30205	水费	3.67
30206	电费	0.56
30207	邮电费	16.4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85.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11
30214	租赁费	3.09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8.4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4.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8
30228	工会经费	47.93
30229	福利费	15.9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9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0.6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383.55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8.28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65.26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85.3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8.00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80,613.1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1,841.84 万元，增长 180.19%。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80,613.1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80,58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841.84 万元，增长 180.38%，变动原因：主要是特定目标类项目中各类奖补资金大部分通过局本级直接下达企业，列入部门决算，而上年该类资金由财政部门直接下达各板块，不列入部门决算。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30.4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80,613.1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80,58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841.84 万元，增长 180.38%，变动原因：主要是特定目标类项目中各类奖补资金大部分通过局本级直接下达企业，列入部门决算，而上年该类资金由财政部门直接下达各板块，不列入部门决算。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30.42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市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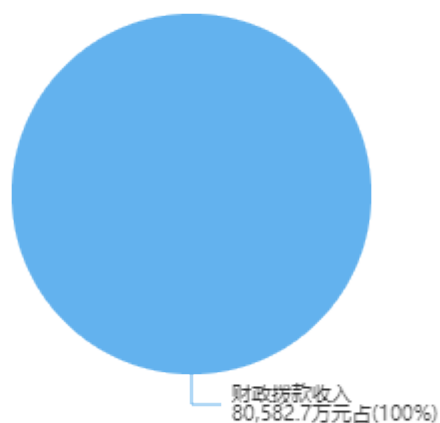
和服务业办公室历年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结转结余。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80,58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0,582.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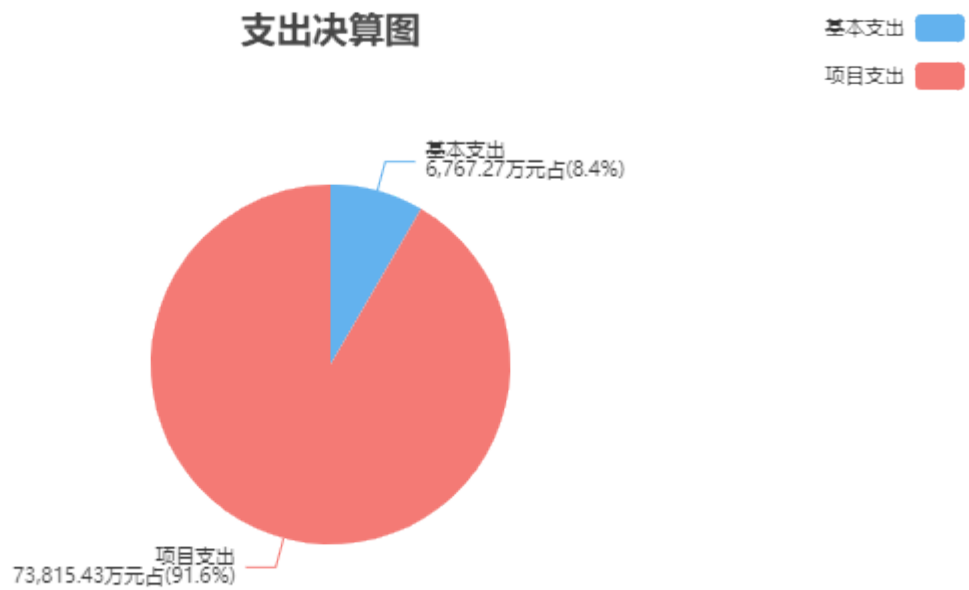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80,58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67.27 万元，占 8.4%；项目支出 73,815.43 万元，占 91.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80,613.1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1,841.84 万元，增长 180.19%，变动原因：主要是特定目标类项目中各类奖补资金大部分通过局本级直接下达企业，列入部门决算，而上年该类资金由财政部门直接下达各板块，不列入部门决算。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80,582.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13,916.83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70.74%。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2,079.1 万元，支出决算 2,26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局本级、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按规定增加绩效考核奖、休假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 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215.55 万元，支出决算 1,11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局本级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减少，一是财政部门调减因公出国（境）费用，二是专项资金申报推迟，相关工作经费支出减少，部分预算调减。

3. 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664.86 万元，支出决算 773.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市节能监察中心、市先导产业促进中心按规定增加绩效考核奖、休假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4. 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59.6 万元，支出决算 14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市节能监察中心、市先导产业促进中心根据工作实际调整并压缩开支，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减少。

5.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

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局本级、市节能监察中心按规定增加离休干部就地自助疗养经费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局本级年中增加财政部门下达的公共安全类项目经费，支出相应增加。

（三）科学技术支出（类）

1. 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 105,880 万元，支出决算 70,845.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局本级特定目标类项目“市级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专项资金”中部分奖补类资金以及“苏州市自主品牌大企业和领军企业先进技术研究院奖补资金”由财政部门直接下达各板块，不列入部门决算；“苏州市工业企业增资扩产奖励资金”中制造业贷款贴息资金因省级贴息项目较少，市级联动支持资金部分结余。

2.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229.55 万元，支出决算 410.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局本级年中增加财政部门下达的人才开发专项资金，支出相应增加；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

考务委托费用支出增加。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90.92 万元，支出决算 28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9.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按规定增加退休人员慰问金、一次性退休补贴、离休费等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52.04 万元，支出决算 344.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及工资变动导致所需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67.93 万元，支出决算 16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及工资变动导致所需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4.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4.7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局本级年中有退休人员去世，增加死亡抚恤经费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5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

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局本级年中按规定增加干部保健经费支出。

(六) 节能环保支出(类)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17.61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局本级年中增加由财政部门下达的化工产业安全环保整治提升省级奖补资金, 支出相应增加。

(七)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1. 制造业(款) 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 支出决算 300 万元,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完成比率)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局本级年中增加由财政部门下达的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 支出相应增加。

2.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 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项)。年初预算 279.11 万元, 支出决算 488.0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74.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市无线电管理监测站本年新增及结转上年结余无线电补助资金, 支出相应增加。

3.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200.79 万元, 支出决算 183.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1.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 市企业服

务中心融合中心水电费、物业维修费用有部分结余。

4.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62.2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局本级年中增加由财政部门下达的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相应增加。

5.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 603.03 万元，支出决算 617.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市企业服务中心按规定进行薪级工资调整并增加年度绩效考核奖等人员经费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95.01 万元，支出决算 48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0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公积金基数调整，经费支出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099.76 万元，支出决算 1,12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部分退休人员提租补贴改办，经费支出增加。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499.58 万元，支出决算 607.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51%。决算

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购房补贴基数调整，经费支出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767.2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33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36.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80,58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841.84 万元，增长 180.38%，变动原因：主要是特定目标类项目中各类奖补资金大部分通过局本级直接下达企业，列入部门决算，而上年该类资金由财政部门直接下达各板块，不列入部门决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6,767.2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33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36.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84.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4.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65 万元，变动原因：主要是市节能监察中心减少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1.3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0.7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4 万元，占

“三公”经费的 28.87%；公务接待费支出 8.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41%。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8.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8.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事项；市节能监察中心、市企业服务中心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53.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51.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6.2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事项。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0 人次。开支内容：局本级安排赴国（境）外开展经贸交流、招才引智活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25.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5.16%，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市节能监察中心因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市企业服务中心因公车运维良好，减少费用支出。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17.97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开支内容：市节能监察中心购置 1 辆公务用车保障节能工作顺利开展。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6.4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9.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1.4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8.8 万元，接待 67 批次，518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是接待上级部门、其他省市考察、调研、交流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38.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2.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3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85.0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按需安排会议，严控会议费用支出。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31 个，参加会议 2477 人次，开支内容：召开工作推进会、调研座谈会、项目评审会及根据工作需要安排的其他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63.8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8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61.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6.8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实按需安排培训，严控培训费用支出。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3 个，组织培训 892 人次，开支内容：开展面向相关行业、企业的业务、人才培养以及单位内部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

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22.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2.9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81 万元，减少 2.36%，变动原因：主要是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办公室培训费减少，市无线电管理监测站部分电费从非税往来结余资金支出，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83.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8.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65.26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8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7.9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6.86%。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6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共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5,938.68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6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1,230.96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6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8,456.9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

(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项)：反映无线电及信息通信行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

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六、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反映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培育、公共服务体系和融资服务体系建设的支出。

三十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